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

2021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章程

按照教育部研究生招生工作的有关规定，我院通过推荐免试方式接收全国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攻读学术型硕士学位研究生。

一、招生计划和招生专业

1、招生计划

教育部下达我院硕士生招生计划为24名，我院2021年拟招收推免硕士生12名。

2、招生专业

1. 矿产普查与勘探（081801）
2. 地球探测与信息技术（081802）
3. 油气资源工程（0818Z1）
4. 油气井工程（082001）
5. 油气田开发工程（082002）
6. 油气储运工程（082003）
7. 油气信息工程（0820Z1）
8. 油气田化学工程（0820Z2）
9. 井下控制工程 （0820Z3）
10. 机械设计及理论 （080203）

二、申请条件

1.    品德良好，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违法违纪处分记录。

2.    具有推荐免试资格的高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3.    申请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的学科、专业与本科专业相同或相近。

4.    在校学习成绩优异，外语水平较好，综合测评排名在本专业同年级学生前列。

5.    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能力，良好的专业素养，浓厚的专业兴趣，有培养潜质。

6.    有论文发表、或有科研成果、或在全国竞赛中获奖等有学术专长的，同等条件下优先。

7.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我院规定的体检要求，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三、申请者须提交的书面材料

1.    填写完整的《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申请表》（附件1推免[硕士研究生申请表.docx](http://riped.cnpc.com.cn/yjs/szsxx/201904/1c898013f035437b9a71a8b3d36bdf16/files/bbfdd26147d2439898d6fb20130d59f8.docx%22%20%5Ct%20%22http%3A//riped.cnpc.com.cn/yjs/szsxx/201904/_blank)）。

2.    有效期内的学生证（每学期均注册）和有效居民身份证的复印件。

3.    所在学校教务处或学院（系）出具的加盖公章的申请人在校综合和专业的成绩及排名。

4.    所在学校教务处或学院（系）出具的加盖公章的申请人本科成绩单原件。

5.    两位与申请攻读学位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专家的“专家推荐信”（附件2[推免生-申请推荐免试硕士生专家推荐信.doc](http://riped.cnpc.com.cn/yjs/szsxx/201904/1c898013f035437b9a71a8b3d36bdf16/files/8da93126cebe49038f18d8094bf75d18.doc)），推荐信须由推荐专家亲笔书写、密封并在封口骑缝处签字。

6.    外语水平证明材料复印件（全国大学英语四级、六级，雅思、托福等）。

7.    如果有学术科研成果（公开发表的论文、出版的专著等）、获奖证书，提供复印件。

8.    县级或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表（体检表上的体检内容不得少于我院网站所提供体检样表（附件3[体检表.doc](http://riped.cnpc.com.cn/yjs/szsxx/201904/1c898013f035437b9a71a8b3d36bdf16/files/0fa06bfa3bc4465397d0a178272122aa.doc)）所列项目，并且须随体检表附各种检查的化验单）。

以上所有材料统一用A4纸打印或复印，于**2020年9月25日前**寄送至我院研究生部招生办公室，原件须在复试审核时提供。

四、申请和接收程序

1.    申请人须在9月29日前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推免服务系统”，查看我院2021年推免生招生专业目录，并按教育部相关规定进行网上申请。

2.    将申请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寄送到我院研究生部招生办公室。

3.    我院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资格审查，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复试通知。

4.    收到复试通知的申请人，按时参加我院组织的复试。

5.    复试合格后，研究生部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发布待录取通知。

6.    申请人收到待录取通知后，必须在教育部规定时间内在“推免服务系统”进行确认，未及时确认的申请人不能被录取，责任由申请人本人承担。

7.    研究生部对待录取名单公示10个工作日。

五、复试

复试包括综合素质面试和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复试成绩满分为100分，60分为合格，其中综合面试成绩占复试总成绩的90%，外语听力、口语测试占复试总成绩的10%。

1.    综合素质面试

由面试专家组对申请人的专业知识掌握情况、综合素质、科研能力和水平进行现场考查。重点考查申请人对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对知识灵活运用的程度以及申请人的实践能力，了解申请人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

2.    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

主要测试申请人运用外语知识与技能进行交流的能力和水平。听力测试30分钟，口语测试15分钟。

3.    复试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0.9.28-9.30**（具体时间请各位申请人及时关注我院外网“研究生招生”栏目）

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20号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研究生部

六、录取

在我院推免生复试结束后，根据招生计划、申请人复试成绩、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经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确定拟录取名单。

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审核未通过者不予录取。政审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提交申请材料不实者，一经发现，即刻取消其推荐免试录取资格。

如在入学前未获得学士学位或必修课不及格者，取消其录取资格；

七、学制、学费和奖助体系

1.    学制三年。学习形式为全日制脱产学习。

2.    在学制规定年限内，非定向研究生免学费、免住宿费。

3.    奖助体系：

1)        奖学金：奖学金评选范围为一年级非定向研究生。奖学金分两个学期发放，设一等奖学金4000元，二等奖学金2500元，三等奖学金1500元。获得奖学金的人数按照参加评选人数的60%评定。

2)        助学金：非定向硕士研究生每人每月为1500元，按35个月发放。

3)        助研补助：是针对从事论文研究阶段研究生的补贴。自研究生从事论文研究当月起，非定向硕士研究生每月每人补贴为1000元。补助发放情况由培养单位自行决定。

4)        医疗及保险：研究生每学年就诊额度低于150元时由学生自行承担，就诊额度超过150元的部分按80%报销，每学年限额1500元，不逐年累加，为期三年。非定向研究生在校三年期间由研究生部统一办理学生意外伤害与医疗保险。

5)        孙越崎奖：针对从事论文研究的研究生，每年评选2人，奖金为每人每年1000元。

6)        困难补助：对于评选出的家庭困难研究生，补助为每人每次1500元。

7)        伙食补助：研究生同院正式职工一样，在单位食堂就餐享受伙食补贴。

八、招生咨询

1.        招生简章和专业目录的详细信息可查询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研究生部外网（[http://riped.cnpc.com.cn/yjs](http://riped.cnpc.com.cn/yjsb)）、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

2.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20号院59号楼研究生部招生办公室（100083）

3.        联系电话：010-83597512，83597064

4.        电子信箱：zs\_riped@126.com

5.        驻院纪检电话：010-83597365

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研究生部

2020年9月